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 目 名 称：海南省安宁医院 96363 指挥中心改造装修工程项目

项 目 编 号：HNHGT2024-105

采 购 人：海南省安宁医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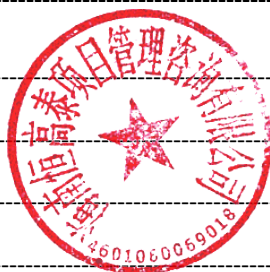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恒高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1. 总则	9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11
3. 响应文件	12
4. 投标	15
5. 磋商	16
6. 评审	17
7. 合同授予	17
8.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18
9. 纪律和监督	19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9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7
1. 评审方法	27
2. 评审标准	27
3. 评审程序	27
初步审查表	30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表	31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35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35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36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52
第五章 采购需求	57
一、编制说明	57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82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83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85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87

三、授权委托书----- 88

四、联合体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此文件不需要填写）-----89

五、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90

六、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91

七、施工组织设计-----93

八、项目管理机构-----94

九、拟分包项目情况表（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本表不用填写）-----96

十、资格审查资料-----97

十一、其他材料-----105

十二、最后磋商报价（格式）-----106

第八章 图纸（另附）----- 10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海南恒高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海南省安宁医院的委托，就海南省安宁医院 96363 指挥中心改造装修工程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对本项目有兴趣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1. 项目编号：HNHGT2024-105

2. 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 2.1、项目名称：海南省安宁医院 96363 指挥中心改造装修工程项目
- 2.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2.3、预算金额：239506.55 元
- 2.4、最高限价：239506.55 元
- 2.4、工程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2.5、计划工期：60 日历天
- 2.6、采购需求：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2.7、缺陷责任期：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 2.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证明材料及承诺函，详见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中“十、资格审查资料”），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和（三）资格承诺函}。

3.2、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

3.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 号）换发新证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证书复印件及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项目的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

（2）供应商须具备《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4. 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2024 年 1 月 25 日—2024 年 1 月 31 日，上午 09:00-12:00，下午 14:30-17:00（北京时间，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海甸岛怡心路 7 号建安花园 1#1305

4.3. 磋商文件售价：300 元人民币/套。

4.4.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现场购买（售后不退）。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开启时间（磋商时间）：2024 年 2 月 4 日 09:00（北京时间）

5.2. 响应文件递交、开启地点（磋商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海甸岛怡心路 7 号建安花园 1#1305

6. 其他

6.1.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6.2. 本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

7. 联系方式

7.1. 采购人：海南省安宁医院

采购人机构所在地点：海口市龙华区城山镇安宁路 3 号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898-66988629

7.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海南恒高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海甸岛怡心路 7 号建安花园 1#1305

项目联系人：卢工

联系电话：0898-6615055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采购内容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 称：海南省安宁医院 地 址：海口市龙华区城西镇安宁路 3 号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 0898-66988629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海南恒高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海甸岛怡心路 7 号建安花园 1#1305 房 联系人：卢工 电 话：0898-66150556
1.1.4	项目名称	海南省安宁医院 96363 指挥中心改造装修工程项目
1.1.5	建设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经落实
1.3.1	采购范围	海南省安宁医院 96363 指挥中心改造装修工程项目包含的所有内容
1.3.2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 号）换发新证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供应商拟派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证书复印件及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项目的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 信誉要求：投标资格没有被取消、暂停，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其他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证明材料及承诺函，详见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中“十、资格审查资料”（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和（三）资格承诺函〕。 2、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 3、供应商必须书面承诺：供应商成交后按开工时间安排响应文件中填报的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派驻施工现场，否则视为严重违约，采购人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有权单方面解除承包合同。（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供应商必须书面承诺：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使用的单位公章必为企业注册的公安机关备案的合法有效印章。若是非法印章，接受被取消投标及成交资格、没收保证金，并接受被上报市级、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处罚。（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5、供应商须具备《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应当根据《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http://www.hnjst.gov.cn/）登录海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填报项目名称、项目地址、派驻的项目班子关键岗位人员信息，打印生成诚信档案手册，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并密封提交竞争性磋商小组。 6、供应商必须书面承诺：供应商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至评审结束之日，关键岗位人员不得在其他项目投标中重复使用。已经中标的关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键岗位人员不得重复参与其他项目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根据《海南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和在岗履职管理办法》（琼建管〔2021〕281号）要求，配备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如下：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1人、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可兼任）、施工员1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1人、质量员1人（可兼任）、劳资专管员1人（可兼任）、资料员1人（可兼任），供应商需提供本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的证件如下：1、项目经理建造师注册证；2、技术负责人职称证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岗位证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或职业培训合格证；施工员、质量员、资料员提供岗位证书或职业培训合格证；劳资专管员目前没有证书，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任命书注明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相关证书须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认可的机构颁发） 备注：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不足5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2.2	磋商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后应于24小时内确认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 24 小时内确认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磋商保证金	不做要求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不做要求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的年份要求	不做要求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及年份要求	应说明相关情况，格式自拟。年份要求：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7.4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文件壹份（提交电子光盘或 U 盘，此份电子版文件须为签字盖章后正本的扫描件）。
3.7.5	装订要求	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不得活页装订，建议胶装。
4.1.2	封套上写明	项目名称：海南省安宁医院 96363 指挥中心改造装修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HNHGT2024-105 采购人名称：海南省安宁医院 采购人的地址：海口市龙华区城西镇安宁路 3 号 供应商名称： 海南省安宁医院 96363 指挥中心改造装修工程项目响应文件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年**月**日**： **前不得开启（时间系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4.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
5.2	开标程序	（1）密封情况检查：由供应商代表和监标人共同检查。 （2）开标顺序：随机顺序。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 <u>3人</u>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授权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3 家
7.3.1	履约担保	不作要求
10.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2.1	注意事项： 1、供应商须保证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若发现有伪造编制，弄虚作假骗取成交，采购人将没收其保证金，成交的取消成交资格，并将其不良行为上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0.2.2	招标控制价： 海南省安宁医院 96363 指挥中心改造装修工程项目的招标控制价为： 人民币贰拾叁万玖仟伍佰零陆元伍角伍分（¥239506.55 元） （含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列金额、暂估价）。 暂列金额、暂估价不参与下浮，安全文明施工费以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为基价和计价规定的计费标准计取报价。 报价最高不允许超出此招标控制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所有报价保留两位小数。	
10.2.3	工程承包价确定原则： 取成交供应商的最后磋商报价为该工程的承包价（本合同采用单价合同形式）。 本项目最终工程费以相关职能部门审定的工程费为准。	
10.2.4	采购代理服务费： 金额为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00 元）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前按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采购。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标段划分、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采购项目的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供应商应是收到采购人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单位。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信誉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其他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历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磋商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图纸。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2.2.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4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通知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联合体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需要填写）
-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6) 磋商保证金（如有）
- (7)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8) 施工组织设计
- (9) 项目管理机构
- (10)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不允许分包，此表不用填写）
- (11) 资格审查资料
- (12) 其他材料
- (13) 最后磋商报价（单独准备，不与响应文件内容一起封装）



3.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供应商没有组成联合体的,响应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3)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磋商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采购需求”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有效范围:磋商报价高于最高限价,为无效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供应商按金额报价,单位为元,所有报价保留二位小数点。

3.2.4 工程承包价:成交单位的磋商报价(即成交价)为该工程的承包价。本项目最终工程费以相关部门审定的工程费为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件的复印件。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不做要求。(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

3.5.3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不做要求。(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格式自拟,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就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响应文件正本还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报价应由注册在本单位的一级或二级造价工程师使用本单位实名的计价软件编制。委托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编制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加盖双方单位公章的委托书，并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上加盖负责编制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公章以及负责审核的一级注册造价师执业印章。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3.7.4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3.7.6 响应文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 投标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应分开包装,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4.1.2 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并退还给供应商。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4 联合体投标

4.4.1. 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投标。

4.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采购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磋商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4.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

同投标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4.4.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采购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4.4.5. 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 磋商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磋商，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响应文件开标顺序；
- (6)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7)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供应商名称、标段名称、保证金的递交情况、磋商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 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9) 开标结束。

5.3 磋商

5.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单位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磋商结束后，磋商小

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财库〔2014〕214 号文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6. 评审

6.1 磋商小组

6.1.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评审专家从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本项目磋商小组成员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磋商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采购、评审以及其他与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审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家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 履约担保

7.3.1 不作要求

7.4 签订合同

7.4.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8.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磋商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采购

重新采购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采购。



8.3 投标无效的情形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一) 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的；（如有）
- (二)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三)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四)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五)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六)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其它

10.1.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10.1.2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收取。

10.1.3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标准及方式：

10.1.3.1 采购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00 元）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

10.1.3.2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

10.1.4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10.1.4.1.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

10.1.4.2.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10.1.4.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现场查询记录的网页打印件。

10.1.4.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10.2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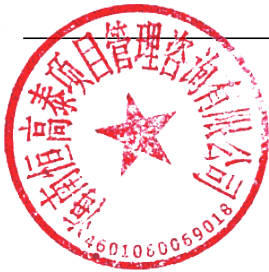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施工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序 号	供应商	密封情 况	保证金	磋商报价 (元)	质量目 标	工期	备 注	签 名

采购人代表： _____记录人： _____ 监标人： _____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供应商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施工采购的磋商小组，对你方的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磋商小组负责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____施工采购磋商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四：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_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

你方于 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_____（项目名称） _____ 施工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价： _____ 元。

工期： _____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 _____ 标准。

项目经理： 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_____ 日内到 _____ 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五：成交结果通知书

成交结果通知书

_____（未成交供应商名称）：

我方已接受__（成交供应商名称）于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项目名称）施工响应文件，
确定__（成交供应商名称）为成交供应商。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采购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附表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项目名称）施工采购关于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年__月__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竞争性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推荐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初步审查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初步审查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初步审查表
- 2.1.4 其他：见初步审查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见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表；
- (2) 项目业绩：见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表；
- (3) 磋商报价：见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表

2.2.2 评审基准价计算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见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表。

2.2.3 评分标准

- (1)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见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表；
- (2) 项目业绩：见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表；
- (3) 磋商报价：见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 3.1.1 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

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响应处理。（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响应处理：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竞争性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响应处理。

-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2.1 在评审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竞争性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2.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3 竞争性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竞争性磋商小组的要求。

3.3 详细评审

3.3.1.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3.3.2.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表）；

3.3.3.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价格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在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3.4.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估因素	技术、商务	价格
权重	70%	30%

3.3.5.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审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本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供应商的得分，得分与磋商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最后磋商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初步审查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证件有效
		安全生产许可证	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证件有效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2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3.1项规定
2.1.4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响应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定条件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及分值	满分	供应商
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包括不仅限于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的总体安排、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的理解等进行综合评审： （1）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内容各项措施详尽完善、布局规划科学合理、可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需求的，得 10 分； （2）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内容各项措施完善、布局规划合理、可针对性较强，满足需求的，得 7 分； （3）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内容有一定合理性，但针对性和重点不明确，相关服务措施不够具体，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4 分； （4）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内容脱离实际情况、布局规划不合理、针对性不强，不满足需求的，得 1 分； （5）未提供不得分。	10	
2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包括不仅限于整体的施工进度计划、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1）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进度计划措施方案内容各项措施详尽完善、规划科学合理、可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需求的，得 10 分； （2）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进度计划措施方案内容各项措施完善、规划合理、可针对性较强，满足需求的，得 7 分；	10	

		(3)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进度计划措施方案内容有一定合理性，但针对性和重点不明确，相关服务措施不够具体，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4 分； (4)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进度计划措施方案内容脱离实际情况、规划不合理、针对性不强，不满足需求的，得 1 分； (5) 未提供不得分。		
3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不仅限于组织机构形式、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工程质量及质量保证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1)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各项措施详尽完善、布局规划科学合理、可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需求的，得 10 分； (2)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各项措施完善、布局规划合理、可针对性较强，满足需求的，得 7 分； (3)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有一定合理性，但针对性和重点不明确，相关服务措施不够具体，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4 分； (4)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脱离实际情况、布局规划不合理、针对性不强，不满足需求的，得 1 分； (5) 未提供不得分。	10	
4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不仅限于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施工安全生产目标、现场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职责、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制定的防护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1)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各项措施详尽完善、布局规划科学合理、可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需求的，得 10 分；	10	

		(2)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各项措施完善、布局规划合理、可针对性较强，满足需求的，得 7 分； (3)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有一定合理性，但针对性和重点不明确，相关服务措施不够具体，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4 分； (4)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脱离实际情况、布局规划不合理、针对性不强，不满足需求的，得 1 分； (5) 未提供不得分。		
5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设施、现场道路、材料堆放等进行综合评审： (1)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各项措施详尽完善、布局规划科学合理、可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需求的，得 10 分； (2)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各项措施完善、布局规划合理、可针对性较强，满足需求的，得 7 分； (3)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有一定合理性，但针对性和重点不明确，相关服务措施不够具体，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4 分； (4)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脱离实际情况、布局规划不合理、针对性不强，不满足需求的，得 1 分； (5) 未提供不得分。	10	
6	业绩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建筑工程或建筑装饰工程项目业绩每个得 5 分，本项满分 20 分。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时间以	20	

		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7	价格分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供应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注：在评审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竞争性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响应处理。	30	
	合计		100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以最新发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为准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本专用条款仅供参考，具体以业主和成交单位合同为准)

说明：合同通用条款如没有做出规定或与专用条款之规定有冲突，则以专用条款的规定为准。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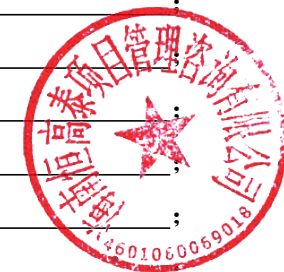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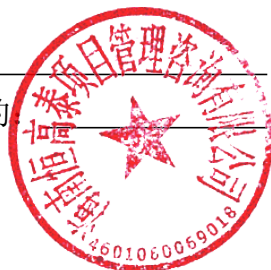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 _____%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以上专用合同条款未尽事宜，在签订施工承包合同时予以确定及补充。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附件二：

履 约 担 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工程名称）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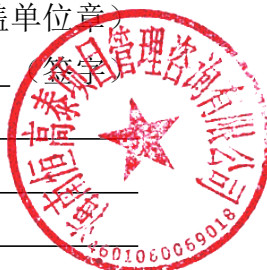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委托代理人应附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

预付款担保函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委托代理人应附授权委托书。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编制说明

工程名称：海南省安宁医院 96363 指挥中心改造装修工程项目

编 制 说 明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海南省安宁医院 96363 指挥中心
- 2、建设单位：海南省安宁医院
- 3、建设地点：海口市龙华区南海大道东 10 号。

二、建设内容

- 1、改造内容包括：拆除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电气安装工程等。

三、编制依据

-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3-海南）；
- 2、《海南省房屋修缮与抗震加固综合定额》（2015）、《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21）、《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等；
- 3、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联合主办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
- 4、海南省建设厅文件琼建定[2018]48 号《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的通知》；
- 5、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布的《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筑工人人工单价的通知》（琼建规[2022]3 号）文件。
- 6、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琼建定[2019]128 号《关于调整海南省建设工程社会保障费率的通知》；
- 7、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关于调整海南省建设工程增值税税率的通知》（琼建定〔2019〕100 号）；
- 8、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颁布的其它有关文件。

四、编制方法

- 1、工程量清单计价。

五、计量说明

- 1、根据施工图纸计算出工程量。

六、计价说明

1、本工程的主要材料价格采用 2023 年第 10 期海口市地区《海南工程造价信息》中的主材价计价，部分材料价以市场价、暂估价计取，结算按实结算。

2、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布的《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筑工人人工单价的通知》（琼建规[2022]3 号）文件。

3、暂列金额：“不可预计杂费”暂定金额为 15000.00 元。



三、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清-表3)

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海南省安宁医院96363指挥中心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 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拆除工程		
1.2	墙柱面工程		
1.3	门窗工程		
1.4	楼地面工程		
1.5	天棚工程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 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 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 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 视频监控费		
2.6	其中: 测量放线费		
2.7	其中: BIM技术服务及深化设计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 暂列金额		
3.2	其中: 暂估价		
3.3	其中: 计日工		
3.4	其中: 总承包服务费		
3.5	其中: 其他费用		
四	规费		
4.1	其中: 垃圾处置费		
4.2	其中: 社保费		

注: 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 如无单位工程划分, 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清-表3)

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海南省安宁医院96363指挥中心

第 2 页 共 2 页

[illegible]

注：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如无单位工程划分，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海南省安宁医院96 363指挥中心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整个项目						
		拆除工程						
1	011604003001	原天花吊顶 拆除	1. 拆除部位: 天花吊顶	m2	82.82			
2	011601001001	砖砌体拆除	1. 拆除砌体材质: 实心砖墙	m3	3.43			
3	011609002001	隔断隔墙拆除	1. 拆除隔墙种类: 铝合金玻璃隔墙	m2	16.56			
4	011610002002	金属门窗拆除	1. 拆除门窗材质: 金属门窗	樘	2			
5	011608001001	铲除油漆面	1. 铲除部位名称: 墙面油漆铲除	m2	26.6			
6	010103002001	垃圾外运	1. 废弃料品种: 建筑垃圾 2. 运距: 10km	m3	13.85			
		墙柱面工程						
7	010402001001	砌块墙	1. 砌块品种、规格、强度等级: 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 2. 墙体类型: 200mm厚砖墙	m3	3.65			
8	010401012001	零星砌砖	1. 零星砌砖名称、部位: 砖墙堵孔洞	m3	0.6			
9	011201001001	墙面一般抹灰	1. 底层抹灰厚度、砂浆配合比: 15mm水泥石灰砂浆	m2	14.8			
10	011406001001	抹灰面油漆	1. 油漆品种、刷漆遍数: 内墙涂料 3遍	m2	81.35			
11	011505010001	镜面玻璃	1. 镜面玻璃品种、规格: 木龙骨胶合板基层 镜面玻璃	m2	5.15			
12	011210003001	玻璃隔断	1. 边框材料种类、规格: 单独不锈钢边框(全玻璃隔断)	m2	15.25			
13	020906001001	护墙板	1. 构件类型: 成品护墙板安装	m2	51.24			
14	011105006002	金属踢脚线	1.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 不锈钢踢脚线	m2	43.29			
15	010804005001	背景墙格栅板	1. 背景墙格栅板	m2	10.5			
16	01B001	电视拼接屏黑色	电视拼接屏黑色拉丝不	m	12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海南省安宁医院96
363指挥中心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拉丝不锈钢边框	锈钢边框					
17	01B002	订制成品4人长条桌	订制成品4人长条桌	项	1			
		门窗工程						
18	010810004001	铝合金窗帘盒	1. 窗帘盒材质、规格: 铝合金窗帘盒	m	12.28			
19	010802001001	金属(塑钢)门	1. 门框、扇材质: 铝合金推拉门	m ²	15.62			
20	010801002001	木质门带套	1. 门代号及洞口尺寸: 隐形单扇门 825×2100	樘	1			
21	010801002002	木质门带套	1. 门代号及洞口尺寸: 入户单扇门 850×2100	樘	1			
22	010810001001	窗帘	1. 窗帘材质: 成品窗帘	m ²	73.6			
		楼地面工程						
23	011101006001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找平层厚度: 20mm 2. 砂浆种类及配合比: 1:3水泥砂浆	m ²	0.49			
24	011102002001	碎石材楼地面	1.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 门槛石铺装	m ²	0.49			
		天棚工程						
25	011302001001	吊顶天棚	1. 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 装配式U型轻钢天棚龙骨 400mm×600mm 不上人型 2. 基层材料种类、规格: 石膏板基层 3.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 石膏板面层	m ²	75			
26	011302005001	织物软雕吊顶	1.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 软膜吊顶(矩形)	m ²	105			
27	011407002001	天棚喷刷涂料	1. 涂料品种、喷刷遍数: 天棚面涂料 3遍	m ²	75			
		措施项目						
28	011701003001	活动脚手架	墙、柱面 活动脚手架	m ²	100			
29	011701003002	活动脚手架	天棚 活动脚手架	m ²	130			
30	琼011703002001	单独装饰装修工程垂直运输		项	1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海南省安宁医院96363指挥中心 单位: 元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2	1.1.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1.7				
3	1.1.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1.02				
4	1.1.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68				
5	1.1.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34				
6	1.2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30				
7	1.3	建施安责险	不含建施安责险费*0.001	68				默认的安责险费率是按照最优设置,但是由于安责险费率中浮动费率根据具体条件不同,费率不同,所以请参照琼建质【2019】38号中的附件1计算实际费率;
8	1.4	临时设施费						
9	1.4.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10	1.4.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0.912				
11	1.4.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608				
12	1.4.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304				
13	1.5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0.14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第 2 页 共 2 页



注：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清-表6)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海南省安宁医院96363指挥中心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海南省安宁医院96363
指挥中心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12—2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海南省安宁医院96363指挥中心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清-表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海南省安宁医院96363指挥中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其中：垃圾处置费+其中：社保费	D1 + D2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人工费+分部分项定额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费)*0.7	(FBFX_DERGF+DJCS_DERGF+FBFX_DEJSRGF+DJCS_DEJSRGF)*0.7	23.5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9	
合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清-表3)

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电气工程 标段: 海南省安宁医院96363指挥中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 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电气工程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 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 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 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 视频监控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 暂列金额		
3.2	其中: 暂估价		
3.3	其中: 计日工		
3.4	其中: 总承包服务费		
四	规费		
4	其中: 垃圾处置费		
5	其中: 社保费		
五	税金		
招标控制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注: 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 如无单位工程划分, 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电气工程

标段: 海南省安宁医院96
363指挥中心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整个项目						
		电电气工程						
1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 名称: 强电箱 2. 规格: 半周长1.5m以内	台	1			
2	030404017002	配电箱	1. 名称: 弱电箱 2. 规格: 半周长1.5m以内	台	1			
3	030412001001	普通灯具	1. 名称: 射灯 2. 型号: 详见图纸	套	28			
4	030412001002	普通灯具	1. 名称: 平板灯 2. 型号: 详见图纸	套	2			
5	030411002001	线槽	1. 名称: 金属线槽 2. 规格: 150*100	m	253			
6	030411001001	配管	1. 名称: 刚性阻燃管 2. 规格: pc25	m	309.67			
7	030411001002	配管	1. 名称: 刚性阻燃管 2. 规格: pc20	m	520			
8	030411004001	配线	1. 名称: 绝缘电线 2. 配线形式: 管内穿线 3. 型号: 照明线 4. 规格: WDJNA-BYJ-2.5	m	504			
9	030411004002	配线	1. 名称: 绝缘电线 2. 配线形式: 管内穿线 3. 型号: 动力线 4. 规格: WDJNA-BYJ-2.5	m	425			
10	030502005001	双绞线缆	1. 名称: 双绞线缆 2. 规格: 详见图纸	m	502			
11	030404019001	控制开关	1. 名称: 空调开关 2. 型号: 详见图纸	个	3			
12	040801029001	照明开关	1. 名称: 双控开关 2. 规格: 详见图纸	个	6			
13	040801029002	照明开关	1. 名称: 单联开关 2. 规格: 详见图纸	个	1			
14	040801029003	照明开关	1. 名称: 四联开关 2. 规格: 详见图纸	个	3			
15	030404035001	插座	1. 名称: 成套插座 2. 规格: 详见图纸	个	42			
16	030404035002	插座	1. 名称: 地插 2. 规格: 详见图纸	个	1			
17	030502012001	信息插座	1. 名称: 电话插座	个	8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电气工程

标段：海南省安宁医院96363指挥中心

第 2 页 共 2 页

[illegible]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电气工程 标段: 海南省安宁医院96363指挥中心 单位: 元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 单价措施项目人工 费-人工价差+分部 分项机上人工费+ 单价措施机上人工 费-机上人工价差	5.85				
2	1.2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 工基本费	30				
3	1.3	建施安责险	不含建施安责险费 *0.001	68				默认的安责 险费率是按 照最优设置 ，但是由于 安责险费率 中浮动费率 根据具体条 件不同费率 不同，所以 请参照琼建 质【2019】 38号中的附 件1计算实 际费率；
4	1.4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 单价措施项目人工 费-人工价差+分部 分项机上人工费+ 单价措施机上人工 费-机上人工价差	12.73				
5	1.5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 单价措施项目人工 费-人工价差+分部 分项机上人工费+ 单价措施机上人工 费-机上人工价差	0.76				
6	1.6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 单价措施项目人工 费-人工价差+分部 分项机上人工费+ 单价措施机上人工 费-机上人工价差	3.06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 1 “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
处或计算方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第 2 页 共 2 页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清-表6)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电气工程

标段：海南省安宁医院96363指挥中心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 电气工程

标段：海南省安宁医院96363指挥中心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清-表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电气工程 标段：海南省安宁医院96363指挥中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其中：垃圾处置费+其中：社保费	D1 + D2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人工费+分部分项定额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费)*0.7	(FBFX_DERGF+DJCS_DERGF+FBFX_DEJSRGF+DJCS_DEJSRGF)*0.7	23.5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9	
合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二、其他

1. 计划工期、建设地点：

(1) 计划工期：60 日历天

(2) 建设地点：采购人指定地方

2. 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签订合同后支付预付款的 30%，工程进度达到一半支付进度款至的 50%，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进度款至 97%，工程质保金 3%项目结算一年后支付。（具体根据合同条款的约定）。

3. 验收方法及标准：按本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4. 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本磋商文件要求实施。

5. 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6. 功能、性能标准、材质标准、安全标准、服务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7. 本项目所用材料采购人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8.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工程质量规范和标准。

9. 本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为 239506.55 元，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0. 供应商需具有建筑工程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项目业绩，并需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等方面的内容。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除适用现行国家及省市相关的所有标准、规范、规程外，承诺包人还必须遵守发包人在签订合同时及建设项目过程中制订的相关管理规定。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由发包人委托的设计单位提出标准及规范(含国外标准)，经工程师确认后执行。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工程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联合体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需要填写）
- 五、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六、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七、施工组织设计
- 八、项目管理机构
- 九、拟分包项目情况表（不允许分包，此表不用填写）
- 十、资格审查资料
- 十一、其他材料
- 十二、注：最后磋商报价（单独准备，不与响应文件内容一起封装）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们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 元) 的投标总报价，工期 _____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该项目的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如我方成交：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项目内容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姓名：	
2	施工总工期	_____日历天。	
3	质量标准		
4	缺陷责任期		
5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
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响应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代理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联合体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此文件不需要填写）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_____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_____施工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编制和合同磋商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方在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我方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我方在以往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我方人员针对维护项目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6、我方一为成交供应商，将严格按照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7、我方一为成交供应商，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六、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投标报价表封面

投 标 总 价

采 购 人 :

工 程 名 称 :

投标总价（小写）:

（大写）:

供 应 商 :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编 制 人: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七、施工组织设计

1. 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等。



八、项目管理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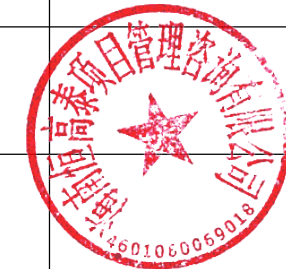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illegible]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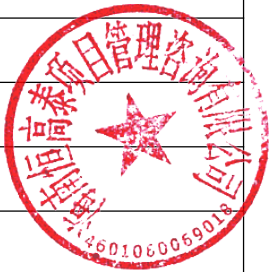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身份证、学历证等复印件加盖公章；项目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等复印件加盖公章；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身份证、岗位证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或职业培训合格证等复印件加盖公章；施工员、质量员、资料员提供身份证、岗位证书或职业培训合格证等复印件加盖公章；劳资专管员提供身份证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姓 名		年龄		学历	
职 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 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九、拟分包项目情况表（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本表不用填写）

分包人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资质等级	
拟分包的工程项目	主要内容	预计造价	已经做过的类似工程



十、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建造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以上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三）资格承诺函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同意此承诺书在公告发布媒介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说明：1.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2. 供应商可删减 1-5 承诺事项，如删去承诺第 1 项的，则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四）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声明如下：

本单位在参加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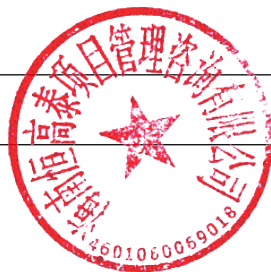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 注	



附合同复印件

(六)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附合同复印件

（七）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应说明相关情况，格式自拟，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其他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十一、其他材料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技术商务资料）



十二、最后磋商报价（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计划工期		

注：


 供应商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全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说明：1、本表价格一栏空白，落款处供应商名称（盖章）处由供应商事先加盖单位公章，单独准备 2 份，不与响应文件一同装订，由供应商代表随身携带至磋商现场；

2、本表中磋商报价在开标后，由供应商根据现场开标情况，在磋商现场报价作为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

3、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最后的《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第八章 图纸（另附）

